香港失明人協進會
Hong Kong Blind Union

李冰聲樂發展基金獎勵計劃2019-2020

目的：

紀念已故聲樂家李冰女士，並推動有歌唱天分的視障青年發揮潛質。

申請資格：

申請人必須符合以下項目：

- 須為香港居民，年齡介乎 12 至 30 歲；
- 有歌唱天分的視障青年；
- 需提交展示歌唱能力的相關資料，必須包括一段不少於 3 分鐘的歌唱片段(mp3 或光碟)，其他資料包括比賽成績、活動參與紀錄；
- 附上獎金的計劃書及推薦信 （見申請表 B 及 C 部）;
- 申請人如同時申請李朱淑鈞教育基金獎勵計劃，即使符合兩項基金的獲獎資格，最終亦只會獲批其中一項。
- 將以申請人的歌唱天份、技巧及學習需要和計劃等多方面作為評審依據；
- 評審委保留評選的最後決定權，所有評審結果不設上訴。

參加辦法：

參加者填妥申請表後，連同所需資料和文件送交或寄回 香港九龍觀塘翠屏村翠櫻樓地下 13-20 號「香港失明人協進會 賽馬會職業及教育資源中心」，信封面請註明**『李冰聲樂發展基金獎勵計劃 2019-2020』**，申請資料亦可電郵至 verc@hkbu.org.hk。

截止及遴選日期：

截止報名日期：2020 年 2 月 7 日

遴選日期：評審委員會將個別通知初步入選者，而獲通知者必須出席 2020 年 2 月 13 日的遴選

獎項：

- 每年撥款之名額最多 2 名，每人之津助上限為港$38,000，以實報實銷方式申領津助；
- 款項只限用於資助有關聲樂的培訓；
- 當選者須出席由本會於 2020 年 3 月 15 日舉辦的頒獎典禮。

公佈結果：

將於 2018 年 2 月底通知當選者。

表格下載 及 查詢：

下載申請表格及詳情請瀏覽本會網頁 http://www.hkbu.org.hk，或致電 23372736 與職教中心職員聯絡。

香港失明人協進會

李冰聲樂發展基金獎勵計劃 2019-2020

申請表

A 部：申請人個人資料

姓名：（中文）_____（英文）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 性別：_____

香港身分證/護照號碼：_____

電話號碼：（住宅）_____（手提）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就讀學校名稱（如適用）：_____ 班級：_____

B 部：使用獎學金的計劃書(請以最少 500 字列出目的、時間表及預期得著等)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（如有需要，請另加紙張詳列有關資料）

C 部：推薦人評語(或附上推薦信)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_____

(如有需要，請另加紙張詳列有關資料)

推薦人姓名：_____ 簽　　署：_____

職　　位：_____ 聯絡號碼：_____

機構名稱：_____

機構地址：_____

日　　期：_____

D 部：其他資助申請

申請人於 2019 至 2020 年度有否申請 / 獲批其他基金以資助學習聲樂：

☐ 已獲批　☐ 申請中　☐ 沒有

資助基金名稱：_____

資助金額：_____

本人已細閱及同意簡章的內容，確認所填寫資料為真確無訛，並同意　貴會可根據基金的相關用途，公開這份表格所載的相關資料。

(如申請人未滿 18 歲)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 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日　　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與申請人關係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